附件

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

申 报 表

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制

2023年1月

填 报 说 明

一、申报表由申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单位填写，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。

二、省级教育（语言文字工作）部门填写审核意见，加盖省级教育部门或省级语委公章，并报送推广基地秘书处。

三、申报表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1份。表格可自行续页填报。

四、表格内容包括申报单位的基本信息、基本情况、申报理由、工作基础、近期规划和辅助证明材料目录等。

五、填写申报表应注意事项如下。

（一）基本信息：“申报单位”填写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全称；“所在实体部门”填写具体实施建设运行工作的部门；“推广基地主任”应为单位负责同志；“申报类型”从综合研究、传承推广、教育培训中选择一项；“骨干成员”为直接参与推广基地建设运行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基本情况：如实填写开展推广基地工作所具备的专有场地、专门人员、专项经费等条件保障。

（三）申报理由：介绍本单位开展语言文字相关工作的专业水平、资源及特色优势。

（四）工作基础：简要介绍本单位近3年来开展语言文字相关工作情况，特别是围绕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所开展工作的主要内容、规模及成效等。

（五）近期规划：简要说明本单位未来5年语言文字相关工作的发展规划及相应的保障条件或措施。

（六）辅助证明材料目录：详细列出所提交相关辅助证明材料的目录清单。如：专家人才资源基本情况、以往语言文字相关工作材料（如图表、音视频、特色成果）等。目录清单具体内容以电子版形式在申报系统上传。

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 |
| 所在实体部门 |  |
| 推广基地主任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行政职务 |  | 专业职称 |  | 学历/学位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手机 |  | 邮箱 |  |
| 联系人 | 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 邮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申报类型 | **🞎**综合研究 **🞎**传承推广 **🞎**教育培训 |
| 骨干成员 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职务/职称 | 专业 | 学历/学位 | 承担工作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基本情况（不超过500字） |  |
| 申报理由（不超过300字）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工作基础（不超过1000字） |  |
| 近期规划（不超过1000字） |  |
| 辅助证明材料目录 | 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（加盖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省级教育（语言文字工作）部门审核意见 |  （加盖公章） 年 月 日 |